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 中安

公告编号：2017-223

债券代码：125620

债券简称：15 中安消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 中安消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安消技术为公司拟签订《收购协议》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4 亿元，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累计为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75 亿元。
- 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证《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出售方”）与上海解放创意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解放创意”或“收购方”）之收购协议》（以下简称“《收购协议》”）的顺利实施，经交易双方确认，以完成最终收购为目的的前提下，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为《收购协议》中履行租赁合同项下定金罚则义务及履行委托贷款协议项下还款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具体如下：

(a) 收购方与出售方签署目标项目的租赁合同而支付的定金人民币 1.2 亿元，在收购非因可归责于任何一方的原因至过渡期满而未能完成且收购方选择继续履行租赁合同的情况下，如出售方拒绝履行租赁合同的，需双倍向承租人返还定金。出售方确认将该笔资金专项用于出售方收回加华公司及外方股东加拿大公司对徐汇区虹桥路 808 号现有房屋的有偿使用权所需支付的补偿费用，故收购方将该笔定金放入以出售方名义开立的银行监管账户，并根据双方共同指示监管银行

予以支付；

(b) 收购方通过委托贷款提供给出售方的借款人民币 2 亿元，借款期限为本收购协议签署之日起两年，借款年利率为 8%/年，按季结息，结息日为每季末月的 20 日。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订相关协议。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13497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注册资本：128302.0992 万人民币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 28 弄 5、6 号一楼

经营范围：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专业施工，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关财务及更多信息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7 日、2017 年 8 月 25 日、2017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安消 2016 年年度报告》（修订版）、《中安消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中安消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担保协议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涂国身先生或其授权代表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从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决定及办理本次申请授信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更改所有相关协议（含担保协议），根据市场环境及公司需求调整本次申请授信相关的具体事项，在授信额度及公司资产范围内

调整抵押物、担保物、担保方式等。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超出授权范围外的其他事项，公司将另行决策程序。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安消技术为公司拟签订<收购协议>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为《收购协议》中履行租赁合同项下定金罚则义务及履行委托贷款协议项下还款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同时，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涂国身先生或其授权代表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从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决定及办理本次申请授信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更改所有相关协议（含担保协议），根据市场环境及公司需求调整本次申请授信相关的具体事项，在授信额度及公司资产范围内调整抵押物、担保物、担保方式等。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超出授权范围外的其他事项，公司将另行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出售资产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系为保证《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解放创意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收购协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由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售资产提供担保；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下属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额为2,735,507,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1.93%。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